



聚亿新材

NEEQ : 838635

深圳市聚亿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JUYI FII CO., LTD.



年度报告

— 2021 —

公司年度大事记

政府补助

公司 2021 年 1 月至 6 月荣获各项政府补助：
国高资助补贴 100,000 元；
市技术改造补贴 230,000 元；
龙华区技术改造补贴 310,000 元
2021 年企业技术改造扶持 30,000 元



全生物降解塑料包装袋成功获得检验报告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9
第四节	重大事件	19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1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25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29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34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109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国瑞、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翔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许翔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完全保证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审议通过年度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及分析
1.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本公司的新型功能性塑料薄膜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 LLDPE、LDPE、HDPE、PP 等化工产品，其价格受原油价格影响。国际市场供需波动和国际政治形势变动都会导致原油价格处于震荡状态。原材料价格的长期波动会给下游行业的运营带来较大的成本压力以及现金流的不稳定。
2.汇率风险	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①外销结算所产生的汇兑损益，本公司出口主要采用美元结算，汇率波动将导致本公司出现汇兑损益；②影响出口产品的价格竞争力，若人民币升值将提高公司产品在出口国的销售价格，进而削弱公司在国外市场的竞争优势。
3.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国瑞直接持有公司 53.38%股份，持有聚亿发展 29.00%的股权（聚亿发展占公司 13.44%股份）、持有卓诗投资 18.92%的股权（卓诗投资占公司 9.95%股份）、持有聚亿兴业 10.00%的股权（聚亿兴业占公司 5.37%股份）且担任公司的董事长、总经理，控制着公司的重大生产经营活动。如果实际控制人通过行使表决权或其他方式对公司经营和财

	务决策、重大人事任免和利润分配等方面实施不利影响，可能会给公司及中小股东带来一定风险。
4.市场竞争风险	目前，在功能性塑料薄膜行业内竞争的企业数量众多，国内同行竞争对手不断增多，尤其是在中低端市场实施低价策略，导致行业的毛利率水平越来越低，严重影响同行企业的盈利能力。随着未来行业竞争加剧，公司将可能面临市场份额下降、经营成本上升、利润空间压缩的风险。
5.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客户集中度较高，未来若公司不能更广泛有效地开拓市场、扩大业务规模，客户集中度较高的情况仍可能存在并加剧，这将公司业务发展的稳定性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6.技术风险	从长远目标来看，要满足公司市场占有率，新的功能性塑料薄膜产品的技术研发及对工艺质量的要求很高。目前的产学研合作，以高校和科研机构的研究开发为主，企业的发展需要提升自身实力，需要在科技和专业技能上的提升来完善产业链上的竞争力。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聚亿新材	指	深圳市聚亿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深圳市聚亿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深圳市聚亿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深圳市聚亿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深圳市聚亿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管理层	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本期	指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上年同期、上期	指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指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聚亿发展	指	深圳市聚亿发展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聚亿兴业	指	深圳市聚亿兴业投资有限公司
卓诗投资	指	深圳市卓诗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LLDPE	指	线型低密度聚乙烯（Linear Low-Density Polyethylene, 简称LLDPE）。线型低密度聚乙烯在结构上不同于一般的低密度聚乙烯，因为不存在长支链。

LDPE	指	低密度聚乙烯（Low-Density Polyethylene，简称 LDPE）是一种塑料材料，它适合热塑性成型加工的各种成型工艺，成型加工性好。LDPE 主要用途是作薄膜产品，还用于注塑制品，医疗器具，药品和食品包装材料，吹塑中空成型制品等。
HDPE	指	高密度聚乙烯（High-Density Polyethylene，简称 HDPE），是一种结晶度高、非极性的热塑性树脂。原态 HDPE 的外表呈乳白色，在微薄截面呈一定程度的半透明状。
PP	指	聚丙烯（Polypropylene，简称 PP），是由丙烯聚合而制得的一种热塑性树脂。密度小，硬度和耐热性均优于低压聚乙烯，可在 100 度左右使用。具有良好的电性能和高频绝缘性不受湿度影响，但低温时变脆、不耐磨、易老化。适于制作一般机械零件，耐腐蚀零件和绝缘零件。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深圳市聚亿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HENZHEN JUYI FII., LTD.
证券简称	聚亿新材
证券代码	838635
法定代表人	王国瑞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刘凤玲
联系地址	深圳市龙华新区观澜街道牛湖石二村新湖路 24 号
电话	0755-28085738
传真	0755-28084086
电子邮箱	juyi@szjuyi.com
公司网址	www.szjuyi.com
办公地址	深圳市龙华新区观澜街道牛湖石二村新湖路 24 号
邮政编码	51811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2 年 8 月 28 日
挂牌时间	2016 年 8 月 12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C 制造业-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292 塑料制造业--2921 塑料薄膜制造
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新型功能性塑料薄膜的研发与生产。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公司主要从事研发与生产包装食品或食品接触的塑料袋，包装材料，物品、垃圾的塑料袋（含可降解），外包装印刷袋以及 PE、PO、PPE 等用料。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35,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王国瑞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王国瑞，无一致行动人
--------------	------------------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41245523C	否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牛湖石二村新湖路 24 号	否
注册资本	35,000,000.00 元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安信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安信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刘冬祥	张建
	2 年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 755 号 25 层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75,082,951.15	78,427,895.30	-4.26%
毛利率%	15.78%	18.04%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9,613.87	1,901,277.20	-123.6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62,681.94	299,631.10	-721.6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09%	4.6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4.52%	0.74%	-
基本每股收益	-0.01	0.05	-120.00%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71,425,938.06	59,579,500.71	19.88%
负债总计	30,414,153.70	18,118,102.48	67.8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1,011,784.36	41,461,398.23	-1.0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17	1.18	-0.8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2.57%	30.35%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2.58%	30.41%	-
流动比率	2.49	2.66	-
利息保障倍数	0.62	3.62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78,869.64	4,717,084.90	-216.15%
应收账款周转率	3.77	4.28	-
存货周转率	2.53	2.97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9.88%	-7.40%	-
营业收入增长率%	-4.26%	4.55%	-
净利润增长率%	-123.65%	56.10%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35,000,000	35,000,000	-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45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15,772.6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2,745.39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413,068.07
所得税影响数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413,068.07

(八)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九)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1、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2、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并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前述新租赁准则，并依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对作为承租人的租赁合同，公司选择仅对 2021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租赁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其中，对首次执行日的融资租赁，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首次执行日的经营租赁，作为承租人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原租赁准则下按照权责发生制计提的应付未付租金，纳入剩余租赁付款额中。

公司根据每项租赁选择按照下列两者之一计量使用权资产：A、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的账面价值（采用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B、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集团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 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合并资产负债表科目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使用权资产	-	6,353,410.59	6,353,410.59
租赁负债	-	4,387,663.30	4,387,663.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1,965,747.29	1,965,747.29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科目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使用权资产	-	6,353,410.59	6,353,410.59
租赁负债	-	4,387,663.30	4,387,663.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1,965,747.29	1,965,747.29

(十)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新增了深圳市洁鲜生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在深圳市设立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洁鲜生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出资方式为货币，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人民币，已于 2021 年 12 月 8 日实缴注册资本 5.00 万元人民币，开户行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观澜湖支行。在 2021 年度内，该子公司仅发生与开户银行相关的维护费用和手续费，尚未开始经营，实现利润总额-3,492.74 元，已从 2021 年开始并入合并报表。

二、 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C 制造业”下属“C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公司主要从事新型功能性塑料薄膜的研发与生产，主营产品为包装食品或食品相关的塑料袋，包装材料，物品及垃圾的塑料袋（含可降解），外包装印刷以及 PE、PO、PPE 等用料。公司已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食品安全生产许可 QS 认证，以及欧洲的 BSCI 审核和英国零售商协会 BRC 全球标准，产品在保鲜、透气、环保等方面达到行业内领先水平，产品使用性较强、科技含量较高，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公司主要通过积极参加大型的行业展会和接待客户来司考察等开拓业务，在维护原有客户同事开发新客户，同时也积极开拓网上销售业务。公司产品主要出口到澳洲、美国、欧盟、加拿大等地区，同时也是国内多个大型商场的供应商。收入来源主要是公司塑料袋和食品袋等产品销售收入。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已形成稳定且良性的盈利模式，公司的商业模式清晰，不存在影响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的情况。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详细情况	2019 年 12 月 9 日，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关于公示深圳市 2019 年第一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公司列在该批次第 599 序号。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向公司核发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二) 财务分析

1、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631,666.27	2.28%	2,349,203.10	3.94%	-30.54%
应收票据	-	-	-	-	-
应收账款	21,782,742.36	30.50%	17,146,611.42	28.78%	27.04%
存货	28,478,279.62	39.87%	21,599,601.17	36.25%	31.85%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固定资产	8,455,783.06	11.84%	9,532,366.56	16.00%	-11.29%
在建工程	-	-	-	-	-
无形资产	-	-	-	-	-
商誉	-	-	-	-	-
短期借款	15,400,000.00	21.56%	11,306,000.00	18.98%	36.21%
长期借款	5,200,000.00	7.28%	-	-	-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货币资金项目变化原因：

公司在2021年度内用于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较2020年度增加2,011,049.75元；因人工费用和社保费用的增加造成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增加2,430,184.34元；借款利息费用增加了788,833.59元。

2、存货项目变动原因：

受原油国际市场价格波动和一直以来的疫情影响，国外原材料供应商供货的不稳定性加大，公司加大了对原材料的储备量，确保生产的正常进行，因此本期末存货余额较上期增长。

3、短期借款项目变化原因：

由于本期公司向中国银行东乐支行提高了贷款额度，增加了4,000,000.00元短期借款，因此本期末短期借款余额较上期增长。

2、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75,082,951.15	-	78,427,895.30	-	-4.26%

营业成本	63,234,778.40	84.22%	64,278,682.41	81.96%	-1.62%
毛利率	15.78%	-	18.04%	-	-
销售费用	2,278,723.42	3.03%	3,500,337.55	4.46%	-34.90%
管理费用	4,629,611.34	6.17%	4,244,196.75	5.41%	9.08%
研发费用	3,786,049.92	5.04%	4,623,899.30	5.90%	-18.12%
财务费用	2,007,827.52	2.67%	2,489,738.26	3.17%	-19.36%
信用减值损失	-553,484.82	-0.74%	1,292,631.72	1.65%	-142.82%
资产减值损失	-	-	-	-	-
其他收益	-	-	-	-	-
投资收益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资产处置收益	-	-	-	-	-
汇兑收益	-	-	-	-	-
营业利润	-1,945,704.66	-2.59%	210,882.43	0.27%	-1,022.65%
营业外收入	1,429,218.07	1.90%	1,894,675.01	2.42%	-24.57%
营业外支出	16,150.00	0.02%	10,385.48	0.01%	55.51%
净利润	-449,613.87	-0.60%	1,901,277.20	2.42%	-123.65%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营业收入项目变动原因:

受疫情的持续影响，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下降 4.26%，其中出口销售下降 13.01%。受此影响，公司从 2021 年 7 月份开始新增了电商平台销售模式，分别在拼多多、淘宝、淘特、京东京喜等线上平台设立自营店和旗舰店，推广和销售自主品牌“洁鲜生”系列保鲜袋、密实袋和垃圾袋，受到了广大消费者的好评，因此国内销售明显上升。

2、营业成本项目变动原因:

2021 年生产垃圾袋中的原材料及辅料的价格上涨明显，并且出口海运环节受阻严重，经常出现滞柜、压柜的情况，导致运输成本提高，因此营业成本下降比例略低于营业收入；

3、销售费用项目变动原因:

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相关销售推广活动频率下降，因此销售费用降低。

4、营业外收支项目变动原因:

政府补贴申报项目因疫情的原因，申报的时间有所延缓，且下拨款项时间也有推迟，导致收到的政府补贴资金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

营业外支出项目变动，主要由于本期固定资产报废损失较上期降低。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74,688,214.04	77,940,620.94	-4.17%
其他业务收入	394,737.11	487,274.36	-18.99%
主营业务成本	62,944,945.21	63,942,913.37	-1.56%
其他业务成本	289,833.19	335,769.04	-13.68%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食品袋类	53,121,396.25	43,293,772.93	18.50%	-9.94%	-10.37%	-0.40%
垃圾袋类	21,566,817.79	19,651,172.28	8.88%	13.77%	25.67%	-8.63%
合计	74,688,214.04	62,944,945.21	15.72%	-4.17%	-1.56%	-2.24%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华东地区	347,020.56	296,409.50	14.58%	4,676.00%	4,848.39%	-2.98%
华南地区	17,617,289.21	15,443,108.82	12.34%	22.46%	31.90%	-6.28%
西北地区	1,443,150.05	1,240,704.14	14.03%	-	-	-
出口销售	55,280,754.22	45,964,722.75	16.85%	-13.01%	-11.99%	-0.96%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1、国内销售方面：

(1) 公司在 2021 年度继续扩大国内销售规模，特别是与高乐氏（广州）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持续稳定的订单，扩大了华南地区的市场销售份额；同时，天虹数科商业股份有限公司对本公司的采购扩展了采购品种、加大了采购数量，从而进一步扩大华南地区销售份额。

(2) 公司开始推进华东地区市场份额，加大了对台州绿派、昌乐米得威、三江购物等供货力度，推广“洁鲜生”自主品牌的认可度和影响力，因此华东地区销售份额有所上涨。

2、出口销售方面：

持续不断的疫情，对海外市场的影响较大，造成了国外客户销售回款周期拉长；海运航运货柜到港的不稳定性，导致出口销售金额下降。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FII LIMITED	16,209,565.18	21.59%	否
2	高乐氏（广州）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749,426.91	14.32%	否
3	Fantapak - An Inteplast Group Company	10,184,363.19	13.56%	否

4	PACK-IT B.V.	7,448,248.63	9.92%	否
5	TRINITY PLASTIC INC	4,948,976.68	6.59%	否
合计		49,540,580.59	65.98%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SUMITOMO CHEMICAL ASIA PTE LTD	7,390,406.15	13.66%	否
2	ORIENT GROUP COMMODITY (INTERNATIONAL) IMPORT AND EXPORT LIMITED	6,406,248.84	11.84%	否
3	BILLION SHINE INTERNATIONAL LTD	6,106,673.92	11.29%	否
4	QATAR PETROCHEMICAL COMPANY (MUNTAJAT)Q.P.J.S.C	5,951,988.54	11.00%	否
5	PCM (CHINA) CO.,LTD	5,006,374.94	9.26%	否
合计		30,861,692.39	57.05%	-

3、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78,869.64	4,717,084.90	-216.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9,803.12	-3,201,507.24	75.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74,863.78	-6,377,760.17	195.25%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项目变动的主要原因：

受疫情的影响，营业收入较去年有下降，但因人工费用和社保费用的增加造成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有所增加，因此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下降。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项目变动的主要原因：

公司因持续进行淘汰低产能设备、扩充全自动化设备，以提升产能和劳动生产率，本期对固定资产增加投入的需求有降低，因而导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长。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项目变动的主要原因：

本期公司从银行取得的借款净额比上一年度有所增加。

(三)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JUYI MATERIAL LIMITED	控股子公司	食品包装袋或食品接触的塑料袋、垃圾袋等的销售，贸易。	50 万港元	30,651.61	-16,954.86	0.00	-3,488.21
深圳市洁鲜生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食品包装袋或食品接触的塑料袋、垃圾袋等的销售，贸易，电子商务。	50,000.00	46,507.26	-3,492.74	0.00	-3,492.74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本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1 日在中国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聚亿材料有限公司（JUYI MATERIAL LIMITED），出资方式为货币，注册资本为 50.00 万港币（公司暂未实缴注册资本），董事会表决全票通过，开户行为 HSBC Hong Kong。在 2021 年度内，该子公司仅发生与开户银行相关的维护费用和手续费，尚未开始经营，实现利润总额-3,488.21 元，已从 2019 年开始并入合并报表。

本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在深圳市设立全资子公司——洁鲜生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出资方式为货币，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人民币，已于 2021 年 12 月 8 日实缴注册资本 5.00 万元人民币，开户行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观澜湖支行。在 2021 年度内，该子公司仅发生与开户银行相关的维护费用和手续费，尚未开始经营，实现利润总额-3,492.74 元，已从 2021 年开始并入合并报表。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三、持续经营评价

公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完全独立，保持良好的公司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财务、业务等主要经营指标健康；经营管理层、核心业务人员队伍相对稳定；公司和全体员工没有发生违法、违规行为。因此，公司拥有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	-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	-
3.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4. 其他	50,000,000.00	22,376,000.00

其他:

2021年4月29日、2021年5月20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1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预计2021年度租赁王国瑞个人房屋不超过2,000,000.00元、接受王国瑞及其妻子程建红提供的不超过40,000,000.00元的担保、接受王国瑞提供不超过8,000,000.00元的借款。

(1) 关联租赁

因公司正常业务开展需要,公司租赁关联方王国瑞个人房屋,实际发生金额1,176,000.00元,未超出年初预计金额2,000,000.00元。

(2) 关联担保

本年度关联担保实际发生金额21,200,000.00元,未超出年初关联担保预计金额40,000,000.00元。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3月21日	-	挂牌	厂房租赁风险承诺	厂房租赁风险承诺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16年3月21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6年3月21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年3月21日	-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3月21日	-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6年3月21日	-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年3月21日	-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完成整改
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承诺人是否未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不涉及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及全国股转公司另有要求的外,承诺已无法履行或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挂牌公司权益的,承诺人是否未充分披露原因并履行替代方案或豁免承诺的审议程序	不涉及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外,承诺人是否超期未履行承诺或违反承诺	不涉及	

1、公司租用王国瑞和陈树皇的房屋作为公司生产、经营办公用房屋，上述两项房产系出租方自建厂房，未履行规划、报建等审批手续，属于深圳市农村城市化历史遗留违法建筑，无法取得房产证，公司的租赁房屋有可能存在被认定违章建筑予以拆除而影响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的风险，以及公司租赁违章建筑而被相关政府部门处罚的风险。针对聚亿新材所租赁两处房产因无房产证可能存在的潜在风险，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国瑞作出如下承诺：“1、如因无房产权属一事导致租赁合同无效，本人承诺另行租赁房屋作为聚亿新材的生产及办公场所，由此产生的费用由本人自行承担。

2、如公司租赁使用上述房产的租赁合同无效或者出现任何纠纷，导致聚亿新材需要另行租赁其他办公经营场所进行搬迁、或者有权的政府部门罚款、或者被其他方要求赔偿的，本人将以个人名义自愿足额来承担聚亿新材产生的搬迁费用、因经营生产停滞所造成的损失以及其他费用等一切损失，以保证聚亿新材不会因租赁房产无房产证一事遭受任何损失。本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本人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内容，如有违反，本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2、为避免同业竞争，维护公司的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其他股东及董监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1) 本人承诺将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权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商业上与聚亿新材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上述经济实体的控制权，或在上述经济实体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不以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生产任何与聚亿新材产品相同、相似或可能取代聚亿新材产品的业务活动。本人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聚亿新材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竞争，则本人将立即通知聚亿新材，并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予聚亿新材。2) 本人承诺不利用本人对聚亿新材了解及获取的信息从事、直接或间接参与与聚亿新材相竞争的活动，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进行或参与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聚亿新材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该等竞争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或间接从聚亿新材招聘专业技术人员、销售人员、高级管理人员；不正当地利用聚亿新材的无形资产；在广告、宣传上贬损聚亿新材的产品形象与企业形象等。3) 本人在作为公司股东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如出现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聚亿新材或其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将依法承担全部经济损失。4) 上述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本人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内容，如有违反，本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3、为规范关联方与公司之间的潜在关联交易，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其他股东及董高监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内容如下：“在本人与聚亿新材构成关联方的期间内，本人将尽量避免与聚亿新材发生关联交易，如该等关联交易不可避免，本人保证按照市场公允的作价原则和方式，并严格遵守聚亿新材的公司章程及相关管理制度的要求，履行相应程序，采取必要的措施对其他股东的利益进行保护，避免损害聚亿新材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上述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本人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内容，如有违反，本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以上承诺在报告期内严格履行，未有任何违背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3,313,159	38.04%	-	13,313,159	38.0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670,408	13.34%	-	4,670,408	13.34%
	董事、监事、高管	739,541	2.11%	-739,541	-	-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1,686,841	61.96%	-	21,686,841	61.9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4,011,227	40.03%	-	14,011,227	40.03%
	董事、监事、高管	2,218,624	6.34%	-2,218,624	-	-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35,000,000	-	0	35,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6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王国瑞	18,681,635	-	18,681,635	53.38%	14,011,227	4,670,408	-	-
2	深圳市聚亿发展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4,704,315	-	4,704,315	13.44%	3,136,210	1,568,105	-	-
3	深圳市卓诗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3,481,170	-	3,481,170	9.95%	2,320,780	1,160,390	-	-
4	昆山鼎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293,010	-	3,293,010	9.41%	0	3,293,010	-	-
5	熊小成	2,958,165	-	2,958,165	8.45%	2,218,624	739,541	-	-
6	深圳市聚亿兴业投资有限公司	1,881,705	-	1,881,705	5.37%	0	1,881,705	-	-

司								
合计	35,000,000	0	35,000,000	100.00%	21,686,841	13,313,159	-	-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股东王国瑞持有聚亿发展 29.00%的股权、持有卓诗投资 18.92%的股权、持有聚亿兴业 10.00%股权，熊小成持有聚亿兴业 30.00%股权，除此之外，公司其余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除上述关系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银行借款	邮政储蓄银行	担保贷款	5,800,000.00	2021年8月4日	2023年8月3日	4.35%

2	银行借款	中国银行	担保贷款	9,400,000.00	2021年6月4日	2022年6月4日	3.85%
3	银行借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抵押贷款	6,000,000.00	2021年3月4日	2022年3月4日	4.40%
合计	-	-	-	21,200,000.00	-	-	-

九、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王国瑞	董事长、总经理	男	否	1964年6月	2019年5月21日	2022年5月20日
刘东丽	董事、副总经理	女	否	1973年2月	2019年5月21日	2022年5月20日
王冬苟	董事	男	否	1968年1月	2019年5月21日	2022年5月20日
顾荣庆	董事	男	否	1969年9月	2019年5月21日	2022年5月20日
刘凤玲	董事会秘书, 董事	女	否	1985年9月	2020年8月21日	2022年5月20日
李玉云	监事会主席	女	否	1990年4月	2019年5月21日	2022年5月20日
梁汉钊	职工代表监事	男	否	1972年2月	2020年8月21日	2022年5月20日
张桂丽	监事	女	否	1990年4月	2019年5月21日	2022年5月20日
许翔	财务总监	男	否	1973年6月	2019年8月22日	2022年5月20日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无关联关系、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熊小成	董事	离任	无	辞任
刘凤玲	董事会秘书	新任	董事会秘书, 董事	选举

(三)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刘凤玲，女，汉族。1985年9月15日出生。2007年7月-2011年8月担任广东国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术支持工程师、技术部经理；2011年8月-2017年9月担任深圳市华泰恒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创始人兼技术总监，期间获得深圳市后备级人才称号。2017年10月-2019年5月，担任深圳市海亿特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总经理，期间获得深圳市龙华区龙舞华章计划A类人才称号。2019年5月-2020年8月，担任深圳市聚亿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主任。2020年8月至今，担任深圳市聚亿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主任、董事会秘书。2021年10月起，担任深圳市聚亿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履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条规定的情形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者认定为不适当人选，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全国股转公司或者证券交易所采取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纪律处分，期限尚未届满	否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监事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其任职期间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否	
财务负责人是否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是	财务负责人是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且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是否存在超过二分之一的董事会成员具有亲属关系（不限于近亲属）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投资与挂牌公司经营同类业务的其他企业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的企业是否与公司订立除劳务/聘任合同以外的合同或进行交易	否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十二个月内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否	

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次数二分之一的情形		
---------------------	--	--

(六) 独立董事任职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人员	23	0	3	20
生产人员	128	0	27	101
销售人员	6	0	0	6
技术人员	20	0	4	16
财务人员	3	0	0	3
员工总计	180	0	34	146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	42	36
专科	50	41
专科以下	88	69
员工总计	180	146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p>1.员工薪酬政策：基本工资+五险一金+工龄工资+特殊技能补贴+业务提成+各项福利等。</p> <p>2.培训计划：基于公司业务情况，将培训分为三大部分：首先是员工进厂的基本安全培训，针对求职人员开展岗前培训、针对在岗人员开展技能提升培训、针对离职人员开展转岗培训；其次是职业指导培训，主要是针对就业过程中的安全等综合情况，对员工进行指导性培训，确保人员在就业后能够较长期的留在岗位上，减少人员流动；最后是进行流动性纠错培训，对于工作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随查随讲，及时纠正不良作风和错误习惯，提高公司服务及产品质量，增强公司与委托单位的粘性。</p> <p>3.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人员：无。</p>
--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中国证券业协会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制度、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规范运作，严格进行信息披露，保护投资者利益。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公司股份改制后，公司依法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健全了三会治理结构。同时，公司为了完善内部治理，依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建立了基本治理制度，制定了三会议事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等。

根据《关于开展挂牌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通知》（股转系统办发（2021）116号）及相关安排，报告期内公司开展了2021年度专项自查及自我规范工作。经自查，公司在内部制度建设、机构设置、董监高任职履职、决策程序运行和治理约束机制等方面均不存在重大问题，且不存在资金占用、违规对外担保、违规关联交易等情形。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另外，《公司章程》中也包含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等条款，能够保护股东与投资者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的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确保所有权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其合法权利。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已经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对投资者关系、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建立起相应的制度，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公司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公司是否已对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业务规则完善公司章程：

√是 □否

公司已于 2020 年对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业务规则完善了公司章程。具体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13）。
公司 2021 年度未修改《公司章程》。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的召开次数

项目	股东大会	董事会	监事会
召开次数	4	6	2

2、 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股东大会是否未均按规定设置会场	否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是否未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 6 个月内举行	否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提前 20 日发出	否	
2021 年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均提前 15 日发出	否	

独立董事、监事会、单独或合计持股 10%以上的股东是否向董事会提议过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否	
股东大会是否实施过征集投票权	否	
股东大会审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二十六条所规定的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是否未单独计票并披露	否	公司暂不存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二十六条所规定的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

3、 三会召集、召开、表决的特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三会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各次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会议通知能够按章程规定提前发布公告，年度股东大会律师到现场进行了鉴证。各次董事会均由董事长召集，会议能提前通知董事和监事，会议文件能够提前发给董事和监事。各次监事会均由监事会主席召集，会议能提前通知监事，会议文件能够提前发给监事。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要求，会议文件存档保存情况规范，会议公告能够按照信息披露的规定按时发布，三会决议均能得到切实的执行。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经检查，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董事会对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章程，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实际情况。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能够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独立核算和决策，未受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干涉、控制。

业务独立：公司有完整的业务环节，能够独立面对自身的上下游客户，无需依赖股东等任何个人或团体，自主经营，业务独立。

人员独立：公司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合法产生，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双重任职，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体系完全独立管理。

资产完整独立：公司合法拥有与目前业务相关的办公设备、车辆等实物资产的所有权和使用权，不存在被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混用或占用的情形。

机构独立：公司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聘用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工程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高级管理层，公司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财务独立：公司设立独立财务会计部门，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在银行独立开设账户，依法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事项	是或否
挂牌公司是否存在公章的盖章时间早于相关决策审批机构授权审批时间的情形	否
挂牌公司出纳人员是否兼管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费用、债权债务账目的登记工作	否

公司完全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公司的内部经营管理职能部门系根据自身的经营需要设立，并按照各自的规章制度行使各自的职能，内部的管理与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程，在公司运营的实际操作中不断改进、不断完善。

1、公司治理体系

公司从股份公司设立起，就逐步完善了《公司章程》，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等系列规章制度，建立健全公司治理结构，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目前公司已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比较科学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仍将进一步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和完善的现代化企业管理制度，以促进企业平稳发展。

2、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3、内控管理体系

公司紧紧围绕企业内控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导向、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改进等措施，不断加强企业内部管理，从企业规范角度持续完善内控管理体系。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2017年4月21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及2017年5月12日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了上述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公司股东大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上会师报字（2022）第 4853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 755 号 25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2 年 4 月 28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刘冬祥	张建
	2 年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10 万元	

审计报告

上会师报字(2022)第 4853 号

深圳市聚亿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聚亿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以下简称“聚亿新材”）财务报表，包括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聚亿新材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聚亿新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聚亿新材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聚亿新材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聚亿新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聚亿新材、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治理层负责监督聚亿新材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聚亿新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聚亿新材不能持续经营。
-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就聚亿新材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 刘冬祥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建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1,631,666.27	2,349,203.1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2	21,782,742.36	17,146,611.4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3	2,467,195.93	4,219,252.6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4	2,351,298.11	2,800,542.8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5	28,478,279.62	21,599,601.1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6,711,182.29	48,115,211.1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6	8,455,783.06	9,532,366.5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六、7	4,249,060.96	-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8	1,869,228.71	1,874,262.6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9	140,683.04	57,660.3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714,755.77	11,464,289.53
资产总计		71,425,938.06	59,579,500.7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0	15,400,000.00	11,306,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11	2,671,551.05	3,789,365.9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12	152,420.18	77,619.6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13	1,186,348.18	1,388,946.33
应交税费	六、14	217,451.60	52,441.12
其他应付款	六、15	578,904.77	1,493,638.85
其中：应付利息		24,918.05	249,877.03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16	2,583,623.84	-
其他流动负债	六、17	19,814.62	10,090.56
流动负债合计		22,810,114.24	18,118,102.4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六、18	5,200,000.00	-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六、19	2,404,039.46	-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604,039.46	
负债合计		30,414,153.70	18,118,102.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20	35,000,000.00	3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21	1,334,619.51	1,334,619.5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22	514,024.54	514,024.5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23	4,163,140.31	4,612,754.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1,011,784.36	41,461,398.2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1,011,784.36	41,461,398.2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1,425,938.06	59,579,500.71

法定代表人：王国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翔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翔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54,507.40	2,314,833.6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三、1	21,830,348.83	17,146,611.4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467,195.93	4,219,252.61
其他应收款	十三、2	2,351,298.11	2,800,542.8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8,478,279.62	21,599,601.1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6,681,629.89	48,080,841.7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0,000.00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455,783.06	9,532,366.5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249,060.96	-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869,228.71	1,874,262.6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0,683.04	57,660.3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764,755.77	11,464,289.53
资产总计		71,446,385.66	59,545,131.2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400,000.00	11,306,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671,551.05	3,789,365.94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1,186,348.18	1,388,946.33
应交税费		217,451.60	52,441.12
其他应付款		578,904.77	1,445,802.78
其中：应付利息		24,918.05	249,877.03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152,420.18	77,619.68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83,623.84	-
其他流动负债		19,814.62	10,090.56
流动负债合计		22,810,114.24	18,070,266.4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200,000.00	-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404,039.46	-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604,039.46	-
负债合计		30,414,153.70	18,070,266.4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35,000,000.00	3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34,619.51	1,334,619.5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14,024.54	514,024.5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183,587.91	4,626,220.8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1,032,231.96	41,474,864.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1,446,385.66	59,545,131.29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 年	2020 年
一、营业总收入		75,082,951.15	78,427,895.30
其中：营业收入	六、24	75,082,951.15	78,427,895.3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6,475,170.99	79,509,644.59
其中：营业成本	六、24	63,234,778.40	64,278,682.4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25	538,180.39	372,790.32
销售费用	六、26	2,278,723.42	3,500,337.55
管理费用	六、27	4,629,611.34	4,244,196.75
研发费用	六、28	3,786,049.92	4,623,899.30
财务费用	六、29	2,007,827.52	2,489,738.26
其中：利息费用		1,390,557.24	811,322.22
利息收入		5,629.90	11,370.27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30	-553,484.82	1,292,631.7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45,704.66	210,882.43
加：营业外收入	六、31	1,429,218.07	1,894,675.01
减：营业外支出	六、32	16,150.00	10,385.4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32,636.59	2,095,171.96
减：所得税费用	六、33	-83,022.72	193,894.7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9,613.87	1,901,277.2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9,613.87	1,901,277.2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9,613.87	1,901,277.2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49,613.87	1,901,277.20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49,613.87	1,901,277.20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5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5

法定代表人：王国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翔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翔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	2020年
一、营业收入	十三、3	75,082,951.15	78,427,895.30
减：营业成本	十三、3	63,234,778.40	64,278,682.41
税金及附加		538,180.39	372,790.32
销售费用		2,278,723.42	3,500,337.55
管理费用		4,627,111.34	4,244,196.75
研发费用		3,786,049.92	4,623,899.30
财务费用		2,003,346.57	2,487,215.92
其中：利息费用		1,309,557.24	811,322.22
利息收入		5,623.67	11,368.14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53,484.82	1,292,631.7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38,723.71	213,404.77
加：营业外收入		1,429,218.07	1,894,675.01
减：营业外支出		16,150.00	10,385.4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25,655.64	2,097,694.30
减：所得税费用		-83,022.72	193,894.7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2,632.92	1,903,799.5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42,632.92	1,903,799.5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	2020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2,403,711.37	82,376,780.8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12,909.67	1,002,266.3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4 (1)	1,575,238.83	4,810,861.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091,859.87	88,189,908.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202,219.47	61,985,206.5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455,711.92	13,025,527.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950,942.27	505,912.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4 (2)	2,961,855.85	7,956,176.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570,729.51	83,472,823.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78,869.64	4,717,084.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000.00	22,644.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	22,644.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09,803.12	3,224,151.24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9,803.12	3,224,151.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9,803.12	-3,201,507.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000,000.00	11,306,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000,000.00	11,306,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106,000.00	17,094,950.2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15,516.22	588,809.9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03,62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925,136.22	17,683,760.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74,863.78	-6,377,760.1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33,727.85	1,580,290.9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7,536.83	-3,281,891.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49,203.10	5,631,094.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31,666.27	2,349,203.10

法定代表人：王国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翔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翔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	2020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2,403,711.37	82,376,780.86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12,909.67	1,002,266.3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5,237.86	4,829,373.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091,858.90	88,208,420.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202,219.47	61,985,206.5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455,711.92	13,025,527.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950,942.27	505,912.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54,553.57	7,952,542.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563,427.23	83,469,189.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71,568.33	4,739,231.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000.00	22,644.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	22,644.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09,803.12	3,224,151.24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9,803.12	3,224,151.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9,803.12	-3,201,507.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000,000.00	11,306,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000,000.00	11,306,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106,000.00	17,094,950.2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15,516.22	588,809.9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03,62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925,136.22	17,683,760.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74,863.78	-6,377,760.1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33,818.61	1,579,181.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0,326.28	-3,260,854.6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14,833.68	5,575,688.3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54,507.40	2,314,833.68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000,000.00	-	-	-	1,334,619.51	-	-	-	514,024.54	-	4,612,754.18	-	41,461,398.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000,000.00	-	-	-	1,334,619.51	-	-	-	514,024.54	-	4,612,754.18	-	41,461,398.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 以“-”号填列）	-	-	-	-	-	-	-	-	-	-	-449,613.87	-	-449,613.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449,613.87	-	-449,613.8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 本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35,000,000.00	-	-	-	1,334,619.51	-	-	-	514,024.54	-	4,163,140.31	-	41,011,784.36

项目	2020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000,000.00	-	-	-	1,334,619.51	-	-	-	323,644.58	-	2,901,856.94	-	39,560,121.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000,000.00	-	-	-	1,334,619.51	-	-	-	323,644.58	-	2,901,856.94	-	39,560,121.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190,379.96	-	1,710,897.24	-	1,901,277.2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1,901,277.20	-	1,901,277.2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	-	-	-	-	-	-	-	-	-	-	-	-

的金额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190,379.96	-	-190,379.96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190,379.96	-	-190,379.96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35,000,000.00	-	-	-	1,334,619.51	-	-	-	514,024.54	-	4,612,754.18	-	41,461,398.23

法定代表人：王国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翔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翔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000,000.00	-	-	-	1,334,619.51	-	-	-	514,024.54		4,626,220.83	41,474,864.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000,000.00	-	-	-	1,334,619.51	-	-	-	514,024.54	-	4,626,220.83	41,474,864.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	-442,632.92	-442,632.9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442,632.92	-442,632.9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5,000,000.00				1,334,619.51				514,024.54		4,183,587.91	41,032,231.96

项目	2020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其他	专项	盈余公积	一般风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库存 股	综合 收益	储备		险准备		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000,000.00				1,334,619.51				323,644.58		2,912,801.25	39,571,065.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000,000.00	-	-	-	1,334,619.51	-	-	-	323,644.58		2,912,801.25	39,571,065.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190,379.96		1,713,419.58	1,903,799.5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1,903,799.54	1,903,799.5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 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90,379.96		-190,379.96	
1. 提取盈余公积									190,379.96		-190,379.9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 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												

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35,000,000.00	-	-	-	1,334,619.51	-	-	-	514,024.54	-	4,626,220.83	41,474,864.88	

三、 财务报表附注

深圳市聚亿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深圳市聚亿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深圳市聚亿胶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 由王国瑞、熊小成共同出资设立, 成立于 2002 年 8 月 28 日, 经深圳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 取得原注册号为 440306103478809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41245523C

公司法定代表人: 王国瑞

公司住所: 深圳市龙华新区观澜街道牛湖石二村新湖路 24 号

公司经营范围: 胶袋的技术开发; 塑胶原料的销售(不含国家专营、专控、专卖商品); 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 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股权投资。胶袋的生产、加工。(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 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

2、公司历史沿革

(1) 公司由王国瑞、熊小成共同出资设立, 成立于 2002 年 8 月 28 日, 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 200 万元, 实缴 200 万元, 其中: 王国瑞认缴出资 140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70%; 熊小成认缴出资 60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30%。以上出资业经深圳市长城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2 年 7 月 19 日出具深长验字(2002)第 169 号《验资报告》验证。

(2) 经 2005 年 1 月 25 日公司股东会决议, 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800 万元, 其中: 王国瑞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723.3 万元, 熊小成认缴新增资本 76.7 万元。增资后, 王国瑞累计出资 863.3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86.33%, 熊小成累计出资 136.7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13.67%。以上增资业经深圳财信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5 年 1 月 31 日出具深财验字(2005)第 029 号《验资报告》验证, 并于 2005 年 2 月 2 日完成工商变更手续。本次增资后, 各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元）	实收资本（元）	持股比例
王国瑞	8,633,000.00	8,633,000.00	86.33%
熊小成	1,367,000.00	1,367,000.00	13.67%
合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

(3) 经 2015 年 12 月 15 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6,173,913.00 元，其中：深圳市聚亿发展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 2,173,913.00 元、深圳市卓诗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 1,608,696.00 元、昆山鼎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1,521,739.00 元、深圳市聚亿兴业投资有限公司认缴资本 869,565.00 元。至此，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6,173,913.00 元。以上增资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6 年 2 月 18 日出具中汇深会验[2016]010 号《验资报告》验证，并于 2015 年 12 月 29 日完成工商变更手续。本次增资后，各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元）	实收资本（元）	持股比例
王国瑞	8,633,000.00	8,633,000.00	53.38%
熊小成	1,367,000.00	1,367,000.00	8.45%
深圳市聚亿发展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173,913.00	2,173,913.00	13.44%
深圳市卓诗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608,696.00	1,608,696.00	9.95%
昆山鼎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521,739.00	1,521,739.00	9.41%
深圳市聚亿兴业投资有限公司	869,565.00	869,565.00	5.38%
合计	16,173,913.00	16,173,913.00	100.00%

(4) 经 2016 年 2 月 23 日公司股东会决议，一致同意公司进行股份制改造。公司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表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于 2016 年 2 月 23 日出具中汇会审[2016]0347 号《审计报告》，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人民币 36,334,619.51 元，按 1.0381:1 的折股比例折合股份总数 35,000,000.00 股，超出折股部分的净资产 1,334,619.51 元计入资本公积。此次股份制改造后的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元）	实收资本（元）	持股比例
王国瑞	18,681,635.00	18,681,635.00	53.38%
熊小成	2,958,165.00	2,958,165.00	8.45%
深圳市聚亿发展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4,704,315.00	4,704,315.00	13.44%
深圳市卓诗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3,481,170.00	3,481,170.00	9.95%
昆山鼎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293,010.00	3,293,010.00	9.41%
深圳市聚亿兴业投资有限公司	1,881,705.00	1,881,705.00	5.38%
合计	35,000,000.00	35,000,000.00	100.00%

（5）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16 日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核准变更通知书》，核准公司名称由深圳市聚亿胶袋有限公司变更为深圳市聚亿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16 日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741245523C 的《营业执照》，股份公司成立。

二、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聚亿材料有限公司、深圳市洁鲜生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具体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本公司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

本期纳入了本公司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为新设子公司深圳市洁鲜生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公司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在保证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及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下列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按上述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在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公司作为购买方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的控制权，如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如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应当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应当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公司对外合并如属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下列情况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 1)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 2)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 3)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 4)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在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3) 公司对外合并如属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按照下列方法处理：

- 1) 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
- 2) 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① 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 ② 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 ③ 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 ④ 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1>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2>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3>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1>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2>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3>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2)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3)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 “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 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股权投资均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且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所对应的持股比例计算的对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成本与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在后续计量时，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法核算，但不涉及合并财务报表编制问题。在合并日，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按照对子公司累计持股比例计算的对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同时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财务报表，并且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本公司所发生的每次交易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不早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因合并方的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余额不足，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未予以全额恢复的，本公司在报表附注中对这一情况进行说

明，包括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金额、归属于本公司的金额及因资本公积余额不足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等。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股权投资均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且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在后续计量时，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法核算，但不涉及合并财务报表编制问题。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进一步取得股份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初始投资成本与对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所享有的份额进行抵销，差额确认为商誉或计入合并当期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投资方所发生的每次交易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 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1) 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注：如果原企业合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且存在商誉的)。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此外，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其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⑤ 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 ①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 ②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 ③ 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 ④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① 分类和初始计量

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

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 债务工具

公司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1> 以摊余成本计量

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

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 权益工具

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此外，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② 减值

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对于在单项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充分证据的，公司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按组合方式实施信用风险评估时，根据金融资产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以预计存续期基础计量其预期信用损失，确认金融资产的损失准备。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③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 核销

如果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公司及其子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公司及其子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②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③ 不属于本条第①项或第②项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①项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

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公司可以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指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4) 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负债，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以其他适当方法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

- ① 扣除已偿还的本金。

② 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

③ 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

-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公司按照上述政策对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运用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收入的，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政策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被上调），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0、 应收票据

由于应收票据期限较短、违约风险较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因此公司将应收票据视为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直接做出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考虑历史违约率为零的情况下，因此公司对应收票据的固定坏账准备率为零。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票据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公司对该应收票据单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11、 应收账款

公司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四、9“金融工具”各项描述。

本公司对在单项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款项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当在单项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
7-12 个月(含 12 个月)	5.00%

1 至 2 年(含 2 年)	10.00%
2 至 3 年(含 3 年)	20.00%
3-4 年 (含 4 年)	50.00%
4-5 年 (含 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2、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各类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如下：

产成品、商品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 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 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3、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指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该收款权利应作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正常履行合同形成的合同资产，如果合同付款逾期未超过 30 日的，判断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不存在差异，不确认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如果合同付款

逾期超过（含）30日的，按照该合同资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确认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具体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四、9 金融工具”。

14、 合同成本

（1）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例如：销售佣金等）。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例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投标费、为准备投标资料发生的相关费用等），应当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这些支出明确由客户承担。

（2）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第①项减去第②项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企业上述第①项减去第②项后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5、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

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 1)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 2)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 3)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 4)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 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 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

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16、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本公司在固定资产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的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10 年	5	9.50
运输工具	5 年	5	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3 年	5	31.67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二十）“长期资产减值”。

17、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 使用权资产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使用权资产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

(1) 使用权资产确认条件

使用权资产是指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使用权资产的初始计量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①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②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③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④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3) 使用权资产的后续计量

- ① 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 ② 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各类使用权资产的具体折旧方法如下。

(4) 各类使用权资产折旧方法

各类使用权采用直线法并按下列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折旧率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年	5.00%	31.67%

(5) 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9、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

20、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1、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其中：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最佳预期经济利益实现方式合理摊销。

2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3、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 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 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 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 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于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于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1) 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2)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于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于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 设定受益计划

1)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

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4) 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1>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2>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3>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 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 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1) 服务成本；
- 2)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3)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4、 租赁负债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于租赁期开始日，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根据附注四、19 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5、 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 ① 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 ② 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 ③ 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
- ④ 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
- ⑤ 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

影响。然后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并且在履行了各单项履约义务时分别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 客户在企业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企业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 客户能够控制企业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 企业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该企业在整个合同期间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该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应考虑下列迹象：

- ① 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 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 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到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 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 ⑥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根据上述原则，公司根据自身的业务类型确认收入的具体标准如下：

本公司一般产品销售，根据合同约定采用发货后并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

26、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企业对于综合性项目的政府补助，需要将其分解为与资产相关的部分和与收益相关的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3)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取得非货币性资产所有权风险和报酬转移时确认政府补助实现。其中非货币性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①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②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1)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2)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 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
- 2)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 1)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2)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 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 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1)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2)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 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 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28、 租赁

(1) 适用于执行新租赁准则（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租赁是指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① 公司作为承租人

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建筑房。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2) 后续计量

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29“使用权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② 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1) 经营租赁

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9、 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公司 2020 年度租赁的确认原则及方法如下：）

(1) 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经营租赁的处理

① 租金的处理

在经营租赁下需将支付或应付的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② 初始直接费用的处理

对于承租人在经营租赁中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③ 或有租金的处理

在经营租赁下，承租人对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④ 出租人提供激励措施的处理

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承租人应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应当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承租人将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2) 公司作为出租人对经营租赁的处理

① 租金的处理

出租人应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

② 初始直接费用的处理

经营租赁中出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是指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的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应当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③ 租赁资产折旧的计提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出租人对类似应折旧资产通常所采用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④ 或有租金的处理

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⑤ 出租人对经营租赁提供激励措施的处理

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确认租金收入。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出租人将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⑥ 经营租赁资产在财务报表中的处理

在经营租赁下，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主要风险和报酬仍然留在出租人一方，因此出租人将出租资产作为自身拥有的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如果出租资产属于固定资产，则列在资产负债表固定资产项下，如果出租资产属于流动资产，则列在资产负债表有关流动资产项下。

30、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公司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1、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8年12月7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2018年修订）》（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并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公司于2021年1月1日起执行前述新租赁准则，并依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对作为承租人的租赁合同，公司选择仅对2021年1月1日尚未完成的租赁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2021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其中，对首次执行日的融资租赁，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首次执行日的经营租赁，作为承租人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原租赁准则下按照权责发生制计提的应付未付租金，纳入剩余租赁付款额中。

公司根据每项租赁选择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3) 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合并资产负债表科目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调整数
使用权资产	-	6,353,410.59	6,353,410.59
租赁负债	-	4,387,663.30	4,387,663.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1,965,747.29	1,965,747.29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科目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调整数
使用权资产	-	6,353,410.59	6,353,410.59
租赁负债	-	4,387,663.30	4,387,663.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1,965,747.29	1,965,747.29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商品销售收入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利得税	产生或得自香港的净利润	16.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公司取得 2019 年 12 月 9 日由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颁发的 GR201944200480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限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规定，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享受 15% 税率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现金	4,697.27	8,955.54
银行存款	1,626,969.00	2,340,247.56
合计	<u>1,631,666.27</u>	<u>2,349,203.10</u>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491,833.02	100.00%	709,090.66	3.15%	21,782,742.36
其中：账龄组合	<u>22,491,833.02</u>	<u>100.00%</u>	<u>709,090.66</u>	<u>3.15%</u>	<u>21,782,742.36</u>
合计	<u>22,491,833.02</u>	<u>100.00%</u>	<u>709,090.66</u>	<u>3.15%</u>	<u>21,782,742.36</u>

(续上表)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375,647.17	100.00%	229,035.75	1.32%	17,146,611.42
其中：账龄组合	<u>17,375,647.17</u>	<u>100.00%</u>	<u>229,035.75</u>	<u>1.32%</u>	<u>17,146,611.42</u>
合计	<u>17,375,647.17</u>	<u>100.00%</u>	<u>229,035.75</u>	<u>1.32%</u>	<u>17,146,611.42</u>

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6 个月 (含 6 个月)	15,514,066.04	-	
7-12 个月 (含 1 年)	5,142,196.06	257,109.80	5.00%
1-2 年 (含 2 年)	484,779.09	48,477.91	10.00%
2-3 年 (含 3 年)	906,309.90	181,261.98	20.00%
3-4 年 (含 4 年)	444,481.93	222,240.97	50.00%
4-5 年 (含 5 年)	-	-	80.00%
5 年以上	-	-	100.00%
合计	<u>22,491,833.02</u>	<u>709,090.66</u>	<u>4.14%</u>

(续上表)

账龄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6 个月 (含 6 个月)	15,482,752.49		
7-12 个月 (含 1 年)	117,799.37	5,889.97	5.00%
1-2 年 (含 2 年)	1,318,732.73	131,873.27	10.00%
2-3 年 (含 3 年)	456,362.56	91,272.51	20.00%
3-4 年 (含 4 年)	-	-	50.00%
4-5 年 (含 5 年)	-	-	80.00%
5 年以上	-	--	100.00%
合计	<u>17,375,647.15</u>	<u>229,035.75</u>	<u>1.32%</u>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金额 480,054.91 元，本期不存在已核销的坏账准备又收回的情况。

(3)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年限	占总金额比例
FII LIMITED	非关联方	5,727,709.18		1-6 个月	25.47%
		4,921,168.84	246,058.44	7-12 个月	21.88%
N. S. International Co., Ltd	非关联方	2,116,572.31			9.41%
Bensulco Holdings Inc.	非关联方	1,469,751.87		1-6 个月	6.53%
		221,027.22	11,051.36	7-12 个月	0.98%
GIDEONS INCORPORATED (GIDEONS INC.)	非关联方	382,268.35	191,134.18	1-2 年	1.70%
		902,844.07	180,568.81	2-3 年	4.01%
高乐氏 (广州) 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43,929.66	57,196.48	1-6 个月	5.09%
合计		<u>16,885,271.50</u>	<u>686,009.28</u>		<u>75.07%</u>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6 个月 (含 6 个月)	836,100.53	33.89%	3,590,853.38	85.11%
7-12 个月 (含 1 年)	1,002,696.17	40.64%	401,747.01	9.52%
1-2 年 (含 2 年)	401,747.01	16.28%	185,567.84	4.40%
2-3 年 (含 3 年)	185,567.84	7.52%	30,656.48	0.73%
3-4 年 (含 4 年)	30,656.48	1.24%	10,427.90	0.24%
4-5 年 (含 5 年)	10,427.90	0.43%	-	-
5 年以上	-	-	-	-
合计	<u>2,467,195.93</u>	<u>100.00%</u>	<u>4,219,252.61</u>	<u>100.00%</u>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总金额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中山火炬开发区亨达机械厂	非关联方	87,200.00	3.53%	1-6 月	结算未完成
		346,800.00	14.06%	7-12 月	结算未完成
		154,800.00	6.27%	1-2 年	结算未完成
深圳市万胜塑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2,373.35	8.20%	1-6 月	结算未完成
		275,996.60	11.19%	7-12 月	结算未完成
		86,580.71	3.51%	1-2 年	结算未完成
浙江欧力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0,000.00	13.38%	7-12 月	结算未完成
富治化工(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2,000.00	6.16%	1-6 月	结算未完成
深圳金益佳五金塑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9,559.30	4.85%	1-6 月	结算未完成
合计		<u>1,755,309.96</u>	<u>71.15%</u>		

4、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u>2,351,298.11</u>	<u>2,800,542.88</u>
合计	<u>2,351,298.11</u>	<u>2,800,542.88</u>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80,094.43	100.00%	228,796.32	8.87%	2,351,298.11
其中：账龄组合	1,846,815.33	71.58%	228,796.32	12.39%	1,618,019.01
低风险组合	733,279.10	<u>28.42%</u>	=	=	733,279.10
合计	<u>2,580,094.43</u>	<u>100.00%</u>	<u>228,796.32</u>	<u>8.87%</u>	<u>2,351,298.11</u>

(续上表)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55,909.29	100.00%	155,366.41	5.26%	2,800,542.88
其中：账龄组合	742,608.72	25.12%	155,366.41	20.92%	587,242.31
低风险组合	2,213,300.57	<u>74.88%</u>	<u>0.00</u>	<u>0.00%</u>	2,213,300.57
合计	<u>2,955,909.29</u>	<u>100.00%</u>	<u>155,366.41</u>	<u>5.26%</u>	<u>2,800,542.88</u>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变动如下：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 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 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155,366.41			155,366.41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73,429.91			73,429.91
本期收回	-	-	-	-
本期转回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期末余额	228,796.32	-	-	228,796.32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金额 73,429.91 元。

(3)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733,279.10	672,890.80
应收出口退税款	35,781.81	227,874.61
员工借款	45,407.06	277,000.00
往来款及其他	1,765,626.46	1,778,143.88
合计	<u>2,580,094.43</u>	<u>2,955,909.29</u>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年限	占总金额比例
王国瑞	厂房押金	340,000.00	-	2-3年	13.18%
电商平台快递费	保证金	274,850.00	-	1-6个月	10.65%
深圳市好晴川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厂房押金	246,300.00	-	5年以上	9.55%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	-	1-6个月	1.94%
张桂丽	员工借款	45,407.06	-	1-2年	1.75%
合计		<u>956,557.06</u>	=		<u>37.07%</u>

5、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1,893,729.95	-	21,893,729.95	16,437,403.60	-	16,437,403.60
在产品	1,143,578.11	-	1,143,578.11	1,075,427.56	-	1,075,427.56
库存商品	5,440,971.56	-	5,440,971.56	4,086,770.01	-	4,086,770.01
合计	<u>28,478,279.62</u>	=	<u>28,478,279.62</u>	<u>21,599,601.17</u>	=	<u>21,599,601.17</u>

6、固定资产

项目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① 账面原值				
上年年末余额	19,546,786.85	653,906.68	148,296.15	20,348,989.68
本期增加金额	596,524.98	213,278.14	-	809,803.12
其中：购置	596,524.98	213,278.14	-	809,803.12
本期减少金额	909,000.00	-	-	909,000.00
其中：处置或报废	909,000.00	-	-	909,000.00
期末余额	19,234,311.83	867,184.82	148,296.15	20,249,792.80
② 累计折旧				-
上年年末余额	10,358,403.19	376,039.13	82,180.80	10,816,623.12
本期增加金额	1,649,122.21	163,638.17	28,176.24	1,840,936.62
其中：计提	1,649,122.21	163,638.17	28,176.24	1,840,936.62
本期减少金额	863,550.00	-	-	863,550.00

其中：处置或报废	863,550.00			863,550.00
期末余额	11,143,975.40	539,677.30	110,357.04	11,794,009.74
③ 减值准备				-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其中：计提				
本期减少金额				
其中：处置或报废				
期末余额	-	-	-	-
④ 账面价值				-
期末账面价值	8,090,336.43	327,507.52	37,939.11	8,455,783.06
期初账面价值	9,188,383.66	277,867.55	66,115.35	9,532,366.56

7、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1) 账面原值	
上年年末余额	
调整数	6,353,410.59
年初余额	6,353,410.59
本年增加金额	-
本年减少金额	-
年末余额	6,353,410.59
(2) 累计折旧	
上年年末余额	-
调整数	-
年初余额	-
本年增加金额	2,104,349.63
其中：计提	2,104,349.63
本年减少金额	-
其中：处置	-
年末余额	2,104,349.63
(3) 减值准备	
上年年末余额	-
调整数	-
年初余额	-
本年增加金额	-
其中：计提	-
本年减少金额	-
其中：处置	-
年末余额	-
(4) 账面价值	
年末账面价值	<u>4,249,060.96</u>
年初账面价值	<u>6,353,410.59</u>

8、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装修工程	1,583,757.65	246,895.11	214,437.67	-	1,616,215.09
废气治理工程	281,738.51	-	34,853.37	-	246,885.14
其他	8,766.49	7,547.17	10,185.18	-	6,128.48
合计	<u>1,874,262.65</u>	<u>254,442.28</u>	<u>259,476.22</u>	=	<u>1,869,228.71</u>

9、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937,886.98	140,683.04	384,402.16	57,660.32

10、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抵押借款（注1）	6,000,000.00	8,290,000.00
保证借款（注2）	9,400,000.00	3,016,000.00
合计	<u>15,400,000.00</u>	<u>11,306,000.00</u>

注1：抵押物为本公司实控人王国瑞、程建红夫妇名下位于罗湖区太宁路15号大院翠苑大厦A栋15H的房产。

注2）保证人为本公司实控人王国瑞、程建红夫妇。

11、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按性质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货款	2,671,551.05	3,789,365.94

(2)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12、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收货款	152,420.18	77,619.68

13、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1,388,946.33	14,725,957.27	14,928,555.42	1,186,348.18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527,156.50	527,156.50	-
合计	<u>1,388,946.33</u>	<u>15,253,113.77</u>	<u>15,455,711.92</u>	<u>1,186,348.18</u>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88,946.33	13,448,247.64	13,650,845.79	1,186,348.18
职工福利费	-	1,003,850.29	1,003,850.29	-
社会保险费	-	213,849.34	213,849.34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66,077.42	166,077.42	-
工伤保险费	-	24851.8	24851.8	-
生育保险费	-	22,920.12	22,920.12	-
住房公积金	-	60,010.00	60,010.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辞退福利	-	-	-	-
合计	<u>1,388,946.33</u>	<u>14,725,957.27</u>	<u>14,928,555.42</u>	<u>1,186,348.18</u>

14、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117,213.67	
城市维护建设税	50,464.05	25,001.61
教育费附加	21,627.45	10,714.98
地方教育费附加	14,418.30	7,143.32
企业所得税	-	-
个人所得税	11,183.83	7,479.51
印花税	<u>2,544.30</u>	<u>2,101.70</u>
合计	<u>217,451.60</u>	<u>52,441.12</u>

15、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利息	24,918.05	249,877.03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553,986.72	<u>1,243,761.82</u>
合计	<u>578,904.77</u>	<u>1,493,638.85</u>

(1)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借款应付利息	24,918.05	249,877.03

(2) 其他应付款

<u>项目</u>	<u>期末余额</u>	<u>上年年末余额</u>
电费	243,499.68	198,415.87
运输报关费	30,848.49	194,165.35
房租	-	510,000.00
食堂费用	166,978.30	144,685.22
往来款及其他	<u>112,660.25</u>	<u>196,495.38</u>
合计	<u>553,986.72</u>	<u>1,243,761.82</u>

1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u>项目</u>	<u>期末余额</u>	<u>上年年末余额</u>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983,623.84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00,000.00	-
合计	<u>2,583,623.84</u>	<u>-</u>

17、其他流动负债

<u>项目</u>	<u>期末余额</u>	<u>上年年末余额</u>
待转销项税	19,814.62	10,090.56

18、长期借款

<u>项目</u>	<u>期末余额</u>	<u>上年年末余额</u>
保证借款	5,200,000.00	-

注：保证人为本公司实控人王国瑞、程建红夫妇。

19、租赁负债

<u>项目</u>	<u>期末数</u>	<u>上年年末余额</u>
租赁负债	2,404,039.46	-

20、股本

<u>股份</u>	<u>上年年末余额</u>	<u>本期变动</u>	<u>期末余额</u>
股份总数	35,000,000.00		35,000,000.00

以上股本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 2016 年 3 月 11 日出具中汇会验[2016]0516 号验资报告。

21、资本公积

<u>项目</u>	<u>上年年末余额</u>	<u>本期增加</u>	<u>本期减少</u>	<u>期末余额</u>
股本溢价	1,334,619.51	-	-	1,334,619.51

22、盈余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14,024.54	-	-	514,024.54

23、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901,856.9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4,612,754.18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901,856.94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4,612,754.18	1,901,277.20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49,613.87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190,379.96
分配股利	-	-
直接计入利润分配的利得和损失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u>4,163,140.31</u>	<u>4,612,754.18</u>

2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4,688,214.04	62,944,945.21	77,940,620.94	63,942,913.37
其他业务	394,737.11	289,833.19	487,274.36	335,769.04
合计	<u>75,082,951.15</u>	<u>63,234,778.40</u>	<u>78,427,895.30</u>	<u>64,278,682.41</u>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收入	主营成本	主营收入	主营成本
食品袋类	53,121,396.25	43,293,772.93	58,983,692.49	48,305,320.54
垃圾袋类	<u>21,566,817.79</u>	<u>19,651,172.28</u>	<u>18,956,928.45</u>	<u>15,637,592.83</u>
合计	<u>74,688,214.04</u>	<u>62,944,945.21</u>	<u>77,940,620.94</u>	<u>63,942,913.37</u>

(3) 公司本期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FII	16,209,565.18	21.59%
高乐氏(广州)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749,426.91	14.32%
FANTAPAK	10,184,363.19	13.56%

Pack-It B.V	7,448,248.62	9.92%
TRINITY	<u>4,948,976.67</u>	<u>6.59%</u>
合计	<u>49,540,580.57</u>	<u>65.98%</u>

25、税金及附加

<u>项目</u>	<u>本期金额</u>	<u>上期金额</u>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0,799.33	203,736.02
教育费附加	128,914.00	87,315.44
地方教育费附加	85,942.66	58,210.31
印花税	22,524.40	23,528.55
合计	<u>538,180.39</u>	<u>372,790.32</u>

26、销售费用

<u>项目</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运输及装卸费		2,216,083.19
职工薪酬	630,334.79	496,280.18
报关费	236,290.62	96,561.20
折旧	99,440.67	5,849.32
广告设计费	80,334.25	3,335.06
业务招待费	126,734.26	131,583.89
差旅费	34,445.56	43,669.80
展览费	163,202.32	16,603.36
检测费	17,600.57	42,633.46
审核费及咨询辅导费	120,701.83	93,564.36
房水电	44,485.67	85,845.00
平台服务费	719,025.07	206,726.44
其他	6,127.81	61,602.29
合计	<u>2,278,723.42</u>	<u>3,500,337.55</u>

27、管理费用

<u>项目</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职工薪酬	2,400,842.79	2,222,015.80
办公费	94,024.89	38,805.10
通讯及快递费	39,388.95	34,619.28
汽车费用	90,422.26	67,938.24
差旅费	60,115.22	72,006.48
折旧费	73,599.36	56,928.63
房租及水电	125,338.97	155,568.25
年检年审费	105,028.62	94,339.62
业务招待费	231,311.46	244,559.12

咨询费	534,621.76	589,086.16
专利费	130,482.38	73,735.45
中介服务费	271,492.85	122,873.15
挂牌费	28,301.89	28,301.89
顾问费	103,773.59	122,641.51
会员费	8,000.00	25,000.00
消防、保险、安全生产、环保费用	192,182.13	143,762.01
装修费用	57,898.03	71,718.50
品牌费用	12,772.28	38,613.86
其他	70,013.91	41,683.70
合计	<u>4,629,611.34</u>	<u>4,244,196.75</u>

28、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2,308,422.42	1,577,332.31
折旧费	276,821.48	217,086.40
水电费	184,872.22	195,022.25
材料费	1,015,933.80	2,591,293.39
其他	-	43,164.95
合计	<u>3,786,049.92</u>	<u>4,623,899.30</u>

29、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1,390,557.24	811,322.22
减：利息收入	5,629.90	11,370.27
汇兑损失	533,818.61	2,198,138.95
减：汇兑收益	90.76	617,848.02
手续费	<u>89,172.33</u>	<u>109,495.38</u>
合计	<u>2,007,827.52</u>	<u>2,489,738.26</u>

30、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坏账损失	-553,484.82	1,292,631.72

31、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企业经营活动无直接关系的政府补助	1,315,772.68	1,152,222.99	1,315,772.68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	16,228.54	-
电费减免与补贴	-	672,825.54	-

工伤赔款	88,390.37	-	88,390.37
其他	25,055.02	53,397.94	25,055.02
合计	<u>1,429,218.07</u>	<u>1,894,675.01</u>	<u>1,429,218.07</u>

32、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5,450.00	10,385.48	15,450.00
其他	700.00	-	700.00
合计	<u>16,150.00</u>	<u>10,385.48</u>	<u>16,150.00</u>

3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明细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递延所得税费用	-83,022.72	193,894.76
合计	<u>-83,022.72</u>	<u>193,894.76</u>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32,636.59	2,095,171.96
母公司税率	15%	1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9,895.49	314,275.7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80,826.51	226,411.4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影响	-283,953.74	-346,792.45
合计	<u>-83,022.72</u>	<u>193,894.76</u>

34、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收入	5,629.90	11,370.27
财政补贴	1,315,772.68	1,825,048.53
往来款	253,836.25	2,945,972.32

其他	=	<u>28,469.99</u>
合计	<u>1,575,238.83</u>	<u>4,810,861.11</u>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费用支出	2,961,855.85	7,843,046.87
支付的往来款	-	113,129.43
合计	<u>2,961,855.85</u>	<u>7,956,176.30</u>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租赁费	2,203,620.00	-

3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49,613.87	1,901,277.20
加：资产减值准备	-	-
信用减值准备	553,484.82	-1,292,631.7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945,286.25	1,606,431.56
无形资产摊销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59,476.22	221,607.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450.00	-5,843.0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924,285.09	2,391,613.1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193,894.7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878,678.45	73,347.3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51,502.56	1,989,979.1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05,372.86	-2,362,590.47
其他	-2,430.00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78,869.64	4,717,084.9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31,666.27	2,349,203.1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349,203.10	5,631,094.6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717,536.83</u>	<u>-3,281,891.58</u>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① 现金	1,631,666.27	2,349,203.10
其中：库存现金	4,697.27	18,955.5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26,969.00	2,340,247.5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② 现金等价物	-	-
其中：3个月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	-
③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631,666.27</u>	<u>2,349,203.10</u>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聚亿材料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		出资设立
深圳市洁鲜生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贸易	100%		出资设立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本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1) 存在控制关系的本公司股东：

股东名称	投资总额	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	对本公司表决权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王国瑞	18,681,635.00	56.0642%	56.0642%	本公司控股股东
合计	18,681,635.00	56.0642%	56.0642%	

说明：王国瑞直接持有公司 53.3761% 的股权，通过深圳市聚亿发展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0.2688% 股权，通过深圳市卓诗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1.8817% 股权，通过深圳市聚亿兴业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0.5376% 股权，合计控制公司 56.0642% 的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

(2) 存在控制关系股东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化：

股东名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王国瑞	18,681,635.00			18,681,635.00
合计	18,681,635.00			18,681,635.00

2、本公司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营业执照
程建红	实际控制人配偶	

(二) 关联方交易情况

1、关联方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确定的承租费	
						年度	金额
王国瑞	聚亿新材	厂房	2021-01-01	2024-01-01	市场价	2021	1,176,000.00

2、关联方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方式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王国瑞、程建红	聚亿新材	5,800,000.00	2021/8/4	2023/8/3	保证	否
王国瑞、程建红	聚亿新材	9,400,000.00	2021/6/4	2022/6/3	保证	否
王国瑞、程建红	聚亿新材	6,000,000.00	2021/3/4	2022/3/3	保证、抵押	否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	关联方名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王国瑞（厂房押金）	340,000.00			340,000.00
其他应付款	王国瑞（厂房租金）	510,000.00	1,176,000.00	1,686,000.00	-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无。

2、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无。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无。

(3) 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无。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报告日，公司无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539,439.49	100.00%	709,090.66	3.15%	21,830,348.83
其中：账龄组合	<u>22,539,439.49</u>	<u>100.00%</u>	<u>709,090.66</u>	<u>3.15%</u>	<u>21,830,348.83</u>
合计	<u>22,539,439.49</u>	<u>100.00%</u>	<u>709,090.66</u>	<u>3.15%</u>	<u>21,830,348.83</u>

(续上表)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375,647.17	100.00%	229,035.75	1.32%	17,146,611.42
其中：账龄组合	<u>17,375,647.17</u>	<u>100.00%</u>	<u>229,035.75</u>	<u>1.32%</u>	<u>17,146,611.42</u>
合计	<u>17,375,647.17</u>	<u>100.00%</u>	<u>229,035.75</u>	<u>1.32%</u>	<u>17,146,611.42</u>

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6个月（含6个月）	15,561,672.51	-	
7-12个月（含1年）	5,142,196.06	257,109.80	5.00%
1-2年（含2年）	484,779.09	48,477.91	10.00%
2-3年（含3年）	906,309.90	181,261.98	20.00%
3-4年（含4年）	444,481.93	222,240.97	50.00%
4-5年（含5年）	-	-	80.00%

5年以上	-	-	100.00%
合计	<u>22,539,439.49</u>	<u>709,090.66</u>	<u>3.15%</u>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金额 480,054.91 元, 本期不存在已核销的坏账准备又收回的情况。

(3)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年限	占总金额比 例
FII LIMITED	非关联方	5,727,709.18		1-6 个月	25.41%
		4,921,168.84	246,058.44	7-12 个月	21.83%
N. S. International Co., Ltd	非关联方	2,116,572.31			9.39%
Bensulco Holdings Inc.	非关联方	1,469,751.87		1-6 个月	6.52%
		221,027.22	11,051.36	7-12 个月	0.98%
GIDEONS INCORPORATED (GIDEONS INC.)	非关联方	382,268.35	191,134.18	1-2 年	1.70%
		902,844.07	180,568.81	2-3 年	4.01%
高乐氏(广州)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43,929.66	57,196.48	1-6 个月	5.08%
合计		<u>16,885,271.50</u>	<u>686,009.28</u>		<u>74.91%</u>

2、其他应收款

母公司其他应收款数据与合并报表相同, 附注详见: 附注六、4。

3、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母公司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数据与合并报表相同, 附注详见: 附注六、24。

十三、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45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15,772.6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2,745.39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413,068.07
减: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413,068.07
减: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413,068.07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报告期利润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9%	4.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52%	0.74%

(2) 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1	-0.01	0.05	0.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5	-0.05	0.01	0.01

十四、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批准。

深圳市聚亿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